

2022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深圳市罗湖区统计局

部门负责人：吴江

填报人：朱东阳

联系电话：22185034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区统计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统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统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 贯彻执行党中央关于统计工作的党内法规，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统计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统计制度、统计标准，并依法监督检查有关执行情况，查处统计违法行为。

2. 组织和协调全区统计工作，保障统计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依法管理全区统计调查项目，执行统计资料管理制度。指导、协调各街道办事处、各部门的统计业务工作，加强统计基层基础建设。

3. 贯彻执行全市国民经济核算制度，开展全区生产总值核算工作。

4. 组织实施国家统一部署的全区人口、经济、农业等重大国情国力普查，搜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普查的统计数据。

5. 组织实施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业、金融业、其他服务业等统计调查工作。

6. 组织实施基本单位、能源、投资、科技、人口、劳动工资、文化、人才资源等统计调查工作。

7. 综合整理和提供旅游、教育、卫生、社会保障、公用事业、对外贸易、财政预算、环境等全区性基本统计资料。

8. 搜集、汇总、整理和管理全区国民经济、社会科技和资源环境等统计资料，进行统计监测和统计分析。定期发布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向区委、区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资料和咨询建议，依法向社会提供统计资料。

9. 统筹全区统计信息化建设，指导各街道办事处、各部门统计信息化建设工作。

10. 组织实施全区住户收支与生活状况、月度劳动力等统计调查工作。

11. 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专项及临时统计调查。

12. 在职责范围内，为安全生产工作提供支持保障，共同推进安全发展。

13. 按要求落实文明城市创建工作责任，并配合建立长效常态的创建工作机制。

14. 承担法律、法规、规章和区级以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职责。

15. 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16. 职能转变。

一是提高统计数据质量，深化统计体制改革，参与构建全市统一的国民经济核算体系，为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良好统计服务。

二是参与构建全市统一的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地方统计体系，优化统计调查项目和统计方法，不断提高统计调查的科学性、规范性和可行性，减轻统计调查对象负担。

三是全面提升统计信息化水平和服务能力，推进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现代信息技术在统计工作中的应用，建立健全统计信息共享机制，构建大统计格局。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2年，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罗湖区统计局党组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区第八次党代会精神，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以提高数据质量为中心，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服务和推动高质量发展为目标，统筹抓好疫情防控和统计工作，为奋力打造中国式现代化可持续发展先锋城区提供坚实统计保障的工作思路，并扎扎实实抓好落实，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为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的统计保障。

2022年，本单位无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中央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重点工作任务。

（三）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2022年，本单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区委区政府预算编制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以履行部门职责为中心、以提供更好的统计服务为目标，结合工作实际，按照增收节支、保障重点、优化结构、厉行节约、绩效优化的原则，严控“三公”经费管理，从严从紧编制预算。

本单位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预算资金，将项目资金执行、监控责任落实到各科室，资金使用与履职项目紧密相关，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功能分类和

经济分类编制准确，绩效目标较为完整和绩效指标较为明确，未出现过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的问题。对照年初部门预算，通过编制部门决算报表，全面、真实、准确的反映了本单位 2022 年度财政资金的使用情况。

（四）2022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

（1）资金支出方面，2022 年本单位积极按照时序进度开支本经费，2022 年各季度分别完成总预算资金的 32.08%、55.46%、77.61%、95.88%，执行率分别为 128.32%、110.92%、103.48%、95.88%，全年平均执行率为 109.65%，预算执行基本实现及时性和均衡性。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合计 22,630,201.00 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为 3,758,348.07 元，结余结转率为 16.61%，主要是由于市统计局、国家统计局深圳调查队 2022 年下拨住户大样本轮换等统计调查业务经费。

（2）政府采购方面，我单位无政府采购计划。

（3）财务合规性方面，本单位严格按规定履行资金调整报批手续，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等均符合有关制度规定，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重大项目支出均经过评估论证和必要决策程序，未发生财务违规行为。

（4）预决算信息公开方面，按财政部门要求，我局在深圳市罗湖区统计局网站公开关于 2022 年部门预算及 2021 年部门决算等内容，公开信息完整且内容清晰，有效保障了预决算管理公

开的透明度。

2. 项目管理

2022年本单位在设立及调整项目过程中均严格按照规定履行报批程序,及时召开党组会议、局领导班子会议商讨项目采购、监督执行、验收等方案,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

3. 资产管理

我局严格按照《深圳市罗湖区统计局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按照“账账相符,账实相符”的要求,将固定资产账、财务账及资产卡片分别进行核对,对固定资产使用部门、使用人、存放地点、使用状况等情况逐一进行盘点确认,保障财务、实物数据的准确。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资产总额为472.36万元,其中,流动资产417.95万元,非流动资产54.41万元。我局固定资产原值为174.73万元,实际在用固定资产原值为174.73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达100%,固定资产利用率高。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同时及时报废、足额上缴资产处置收入。

4. 人员管理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核定编制数33人(含工勤人员1人、雇员2人),在编人数29人(含工勤人员1人、雇员2人),严格控制财政供养人员,不存在超编行为。

5. 制度管理

本单位制定了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绩效管理等制度,认真执行,积极开展绩效评价和绩效监控等工作。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2022年，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罗湖区统计局党组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区第八次党代会精神，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以提高数据质量为中心，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服务和推动高质量发展为目标，统筹抓好疫情防控和统计工作，为奋力打造中国式现代化可持续发展先锋城区提供坚实统计保障的工作思路，并扎扎实实抓好落实，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为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的统计保障。

（二）主要履职情况

1. 抓好党的建设，坚持全面从严治党

一是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学习制度。重点组织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的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等内容，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二十大精神上来。二是压实党建主体责任。把党建工作与统计工作同安排、同部署，不断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和作风建设；积极开展社区结对共建活动。三是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严格执行党的纪律，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有力推动全体党员干部在知责明责的基础上做到守责负责尽责，不断开创全面从严治党新局面。

2. 全面提升统计能力，积极服务全区稳增长大局

一是重监测、提质量。实时监测上报数据，及时核查异常数

据，实现“随报随审”；动态监测重点企业，认真核实增速波动较大的企业；组织统计业务培训，进一步提升基层统计人员业务水平，夯实统计数据质量。二是优服务、深分析。按月度、季度、年度撰写经济运行分析、行业监测报告及专题分析。三是多沟通、强联动。始终坚持靠前服务、强化指导，实地为项目单位提供专业纳统指导和服务；同时积极沟通上级单位；开展专题讲座，进一步提升产业部门和招商先锋队纳统意识、普及统计知识。

3. 做好各类调查普查，切实做到依法统计

一是扎实开展常规调查工作。保质保量完成各专业统计调查工作，完成困难行业恢复发展政策落实效果调研等 18 项快速调研。二是开展精准扫楼行动。收集整合行政记录超 18 万条，成功入库纳统企业 410 个。三是加强统计执法检查。全年共完成“四上单位”执法检查 46 家，开展数据核查 300 余次；探索“检查+普法+服务”的柔性执法方式，在执法检查现场增加普法宣讲和业务指导，发挥警示提醒和走访服务双重作用。四是强化法治宣传。持续推进“统计法进党校”；面向全区统计工作人员“以案说法”，严守底线，不触“红线”；面向统计调查对象“零距离”普法服务，年内现场走访企业（项目）近百家。在区普法办组织的 2022 年“谁执法谁普法”履职报告评议活动中，我局取得了综合得分全区第一名的好成绩。

4. 两手抓两不误，坚持疫情防控和统计创新工作双统筹

一是积极与区防疫指挥部社区小区组、区应急管理局等部门沟通协调，收集《罗湖 2022 年以来区参与疫情防控的住宿、餐

饮、安保、运输单位清单》，逐家分析纳统情况，撰写情况说明获得区领导肯定性批示。二是支援防疫下沉，打赢疫情防控攻坚战。局党支部 23 名在职党员干部主动参与一线防疫，带领全体职工群众参与流调数据处理、核酸检测、疫苗接种等工作，全年累计志愿服务 1500 多天，切实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三是全力优化金融业统计工作方法。四是全力推进数据生产要素统计核算试点工作。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 预算使用的经济性

本单位严格控制公用经费支出。我局 2022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6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万元，公务接待费 0.62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三公”经费实际支出 3.2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3 万元，公务接待费 0.13 万元。2022 年日常公用经费预算安排 93.05 万元，实际支出 68.37 万元。2022 年“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控制在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以内，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控制在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以内。

2. 预算使用的效率性

（1）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我局部门整体支出调整预算数为 1896.10 万元，实际支出为 1818.03 万元，预算执行率 95.88%。

（2）项目完成及时情况

我局年度工作总体完成情况良好，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能

按照年初设定的计划执行。我局各项目管理者负责检查并掌握项目实际进度信息，在进度落后的情况下，全面分析项目进度延迟原因，并采取相应措施进行弥补。从而确保预算安排的项目皆能按计划、合同以及实施方案规定的时间完成。无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中央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3. 预算使用的效果性

2022年，在区委的领导下，区统计局党组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严格落实“两个责任”，坚决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提升统计服务水平，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为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的统计保障。

在统计监测分析工作方面，全年按月度、季度、年度撰写经济运行分析、行业监测报告及专题分析，多篇获区主要领导批示肯定。在统计法治工作方面，共完成“四上单位”执法检查46家，开展数据核查300余次；面向领导干部、统计工作人员、统计调查对象、社会公众开展普法宣传工作，在区普法办组织的2022年“谁执法谁普法”履职报告评议活动中，我局取得了综合得分全区第一名的好成绩。积极参与疫情防控工作，局党支部23名在职党员干部主动参与一线防疫，带领全体职工群众参与流调数据处理、核酸检测、疫苗接种等工作，全年累计志愿服务超1500余天。

4. 预算使用的公平性

本单位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群众可以通过罗湖区统计局首页公开的投诉电话和投诉邮箱进行意见反馈或者罗湖政府在线“网上咨询”版块进行咨询。2022年度我局收到了14条咨询和1条依申请公开，都已及时处理。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经本次绩效自评工作的组织实施，我局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逐项对照，认真梳理，自评得分88.95分（满分100分）。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1. 预算执行率较高，项目执行情况良好

2022年我局部门整体支出调整预算数为1896.10万元，实际支出为1818.03万元，预算执行率95.88%。我局严格按照相关管理制度规范执行工作任务，各项目管理者及时跟踪项目实际进度，从而确保了预算安排的项目皆能按计划、合同以及实施方案规定的时间完成，项目执行情况良好。

2. 积极开展绩效自评和监控管理等工作

我局严格按照财政要求组织开展绩效监控和自评等工作，并对绩效评价结果进行持续跟踪，推进预算绩效目标管理项目在开展过程中各环节的落实以及项目资金安排的衔接，更好推进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根据本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可以发现，本单位整体

支出绩效还存在以下问题：

一是绩效目标设置存在难度，指标明确性有待加强。现阶段主要将预算绩效目标分为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两大类，其中效益指标主要分为经济、社会、环境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由于不同部门项目的特殊属性，部分绩效目标难以量化。如我局常规统计调查项目的效益指标主要为社会效益指标：为辖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基础数据等。该项效益目标难以量化，目标编制难度大。

二是预算支出进度管理有待加强。全年总体支出进度虽达到全区要求，但由于工作安排问题，部分项目一般下半年开展，因此支出进度无法与时序进度一致，影响了全年平均执行率。

下一步本单位将针对部门整体支出特点，强化预算绩效申报，强化预算绩效监控。同时责成相关业务科室在今后的预算绩效申报时，在财务人员的配合下，将全年工作任务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目标，加强科室预算支出进度和预算使用效益管理。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在之后的工作中，本单位将从以下方面着手，努力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将预算绩效自评工作落到实处。

一是加强绩效学习，提高绩效目标编制水平。组织相关人员认真学习《预算法》等相关法规、制度，提高全局同志对全面预算管理的重视程度，加深相关人员对预算绩效目标概念的认识，提高绩效指标设置质量，推进预算编制科学化、准确化。

二是细化预算编制工作，完善预算绩效全流程管理。将预算绩效管理责任落实到各资金使用科室，在预算编制前，根据年

度工作任务，确定预算目标、细化绩效指标，科学合理编制部门预算；年度预算编制后，根据实际情况，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及时找出预算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目标之间存在的差距，纠正偏差；预算执行后，及时开展预算绩效评价、评价结果应用工作，为下一次科学、准确地编制部门预算积累经验。

附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自评得分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决策	20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5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区委区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5	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自评得分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3	<p>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p> <p>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3分）；</p> <p>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p>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6	<p>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p> <p>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p> <p>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p> <p>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p> <p>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p> <p>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p>	
部门管理	20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2	<p>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p> <p>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p> <p>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p>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自评得分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财务合规性	3	3	<p>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p> <p>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p> <p>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p> <p>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p> <p>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p>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3	<p>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p> <p>（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p> <p>（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p> <p>（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p> <p>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p> <p>（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p> <p>（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p> <p>（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p> <p>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p>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自评得分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项目监管	2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资产管理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自评得分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 得 0 分。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 得 1 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 得 0 分。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0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 得 1 分; 2. 5%≤比率≤10%的, 得 0.5 分; 3. 比率>10%的, 得 0 分。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相关制度并严格执行, 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 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部门绩效	60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 “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 得 3 分; (2) 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 2 分;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自评得分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3)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 得3分; (2) 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2分; (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0分。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5.95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1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1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1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1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 其中: 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月末支出进度)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自评得分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8	<p>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区委、区政府、区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扣完为止。</p> <p>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区委区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p>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6	<p>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p> <p>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p>	
		效果性	25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	25	18	<p>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p> <p>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p>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自评得分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等				
		公平性	9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4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区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区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 满意度 \geq 95%的，得6分； 2. $90\% \leq$ 满意度 $<$ 95%的，得4分； 3. $80\% \leq$ 满意度 $<$ 90%的，得2分； 4. 满意度 $<$ 80%的，得1分。	

附注：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适用对象是部门和单位；

2.各项指标的分值是参考分值，各部门各单位在开展绩效评价时可结合不同评价对象的特点，赋予评价指标科学合理的权重分值，明确具体的评分标准。

